

初心领航 公益为民

2023年6月,黑龙江省林口县检察院创建“初心红·公益蓝”品牌,从食品安全到蓝天碧水保护,从身边“小案”到社会治理,不断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该院充分发挥“红色引擎”作用,深入挖掘林口红色文化,持续开展特色专题教育,突出党建引领检察公益诉讼,将办案质效作为干警践行初心使命的思想和行动自觉,不断激发干警司法为民、忠诚履职的价值追求。

该院紧盯民生领域难点和堵点,推动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开展“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办理居民饮水安全、建筑垃圾侵占道路、食品药品安全保护等民生领域公益诉讼案件,积极落实“四号检察建议”,开展涉营商环境公益诉讼专项行动,守护好群众“脚下的安全”,针对危桥影响出行问题,督促相关部门对危桥进行修缮改造,及时消除交通安全隐患。

近年来,该院办理保护黑土地案件50余起,督促恢复黑土地200余亩;办理非法捕捞水产品案,增殖放流鱼苗7万尾,助力县域生物多样性保护;开展河湖生态安全专项监督行动,调查足迹遍及11个乡镇、100余个行政村,清理河湖固体废物100余吨;办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为国家挽回生态修复赔偿金70余万元;联合县林业部门设立生态环境“补植复绿”基地,补种树木3万余棵;探索“检察+碳汇”的办案模式,办理“森林碳汇”公益诉讼案。

该院聚焦县域粮食安全,办理销售伪劣种子案,为农户挽回损失90余万元。坚持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出台服务和保障制种产业健康发展意见,加强种子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配合工作意见,督促对制种行业乱象开展全链条监督,联合行政机关送法入企、送法下乡10余次。助力打造“林口大鹅”地理标志产品,发挥一体办案优势,聚焦企业关心关切,为企业发展提供更好“检察产品”。



林口县检察院干警联合相关部门人员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本期通讯员刁鉴非监制 赵振雨制作

学思想 见行动 党建基层行

检察力量护“她”前行

北京:聚焦妇女群体合法权益保障,扎实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

□本报记者 简洁



一场跨越京冀的司法救助

“感谢你们帮助我女儿走出阴霾,孩子考上大学啦……”2024年6月,性侵案件中被害人晓蕾(化名)的母亲红着眼眶将一封感谢信交到北京市怀柔区检察院检察官韩颖手中。因饱受神经性厌食、重度双相情感障碍的折磨,16岁的晓蕾体重一度降至60余斤,多次自杀、抗拒治疗。“怀柔区检察院检察官助理李晶告诉记者,晓蕾母亲是一位单亲妈妈,为了专心照顾身心受伤的晓蕾,不得不辞去工作,本就拮据的家庭更是雪上加霜。

办案检察官韩颖介绍说,案件移送检察机关后,该院在办案的同时,深入了解当事人家庭情况和实际困难,认为其符合申请司法救助的条件。2024年6月,经过调查核实后,北京市检察机关与晓蕾户籍所在地的河北省检察机关开展跨省联合救助,并从心理治疗、低保申请、就业指导、小额爱心救助等方面开展多元帮扶。“我们考虑到晓蕾的康复之路还有许多困难,为了让母女俩有更多保障,河北省检察机关还与当地民政部门持续沟通,积极为晓蕾争取低保申请等政策支持。”韩颖说。

最终,这场爱的接力,不仅让晓蕾的家庭走出阴霾、迈入正轨,而且帮助晓蕾逐渐恢复了身心健康、圆梦校园。

【办案检察官说】

司法救助既要“救”在点上,也要“助”在心里;既要解决被救助人的“燃眉之急”,也要消除被救助人的“后顾之忧”。这个案件让我体会到了群众的所忧所难,体会到了检察官的职责使命,更体会到了纾民困、解民忧、暖民心的责任与自豪,我想这就是践行“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的价值所在。法律不仅仅是冰冷的条文,更是温暖人心的力量。

一次特殊的公开听证会

“为开好公开听证会,根据当事人的需求,我们专门邀请了人大代表、区妇联代表、律师、社区民警以及心理咨询师。”近日,北京市通州区检察院检察官程晓林告诉记者,该院不久前召开了一次特殊的公开听证会。

听证会的当事人方林某、邓某是一对夫妻。二人结婚已经17年,育有两个女儿。2024年6月的一天,二人因家庭琐事发生肢体冲突,导致林某身体挫伤。随后,林某向通州区法律援助中心求助,希望通过诉讼程序离婚。

“我们通过本院的支持起诉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发现了这条‘家暴离婚’的线索后,便第一时间联系当事人林某了解案情。”程晓林告诉记者,当时林某诉离婚的态度非常坚决,检察机关审查后也认为其符合支持起诉的条件,便决定受理该案,并向

其提供法律支持。其间,检察官联合区、镇、村三级妇联的工作人员共同走访慰问,为林某提供心理辅导、安抚情绪、了解诉求。

“我们了解到,二人经常会因为家庭琐事争吵甚至发生肢体冲突,林某6月份那次受伤也是冲突过程中邓某过失所致,邓某并没有通过身体或者经济胁迫来控制受害人的主观故意,因此不宜定性为家暴。”程晓林告诉记者,在林某冷静下来后,她考虑到诸多因素,不再坚持主张离婚,但又担心后续共同生活会发生更多冲突,便希望检察机关能够组织公开听证,为自己离婚与否的选择提供更多专业人士的建议。

据主持听证会的检察官介绍,听证会当天,经过开展批评教育、心理疏导,以案释法等环节后,在与会人员提出家庭和和睦相处的建议下,邓某主动自我剖析承认错误,林某也表示自己有可改进的空间,双方一致表示要相互谅解,正确处理家庭矛盾,给孩子一个温馨有爱的家。“听证会后,我们还向林某赠送民法典、妇女权益保障法以及反家庭暴力的相关法律法规书籍。”程晓林说,如果今后再遇到问题,希望她能够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

【办案检察官说】

俗话说“清官难断家务事”,家庭婚姻中的矛盾和纷争总是剪不断、理还乱。起初,我已经做好了根据女方林某的离婚意愿支持其到法院提起离婚诉讼的准备,可随着对案情的不断深入了解,发现案中相关行为不宜直接定性为“家暴”。对我们检察机关而言,无论林某作何选择,重在女性合法权益的保护要做到位。

检察监督助她摆脱“空壳婚姻”

“离了!”2023年底,拿到离婚证的那一刻,吕女士激动得双手颤抖。30年的“空壳婚姻”终于在新年到来前按下了休止符,她感到从未有过的放松。

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察官张佳告诉记者,吕女士与丈夫于1994年结婚,可是婚后100多天丈夫便音信全无。丈夫的失踪,不仅给吕女士造成了巨大打击,也使她的日常生活处处受到掣肘。虽然吕女士多年来作出大量努力,但因当年办理手续时,结婚证上其丈夫的身份证号被错误登记成了他人的身份信息,导致其丈夫身份信息无法确认,法院未能受理其离婚请求。

在历经民政部门求助未果与行政诉讼的连续挫败后,吕女士于2023年3月走进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察接待中心,在检察官的建议下提出了行政诉讼检察监督申请。“我们先是向某区档案馆调取了当事人结婚登记档案,后经过多次向相关派出所、镇政府及村委会调查核实,最终在河北省某村找到了吕女士的丈夫王某。”张佳介绍说。

原来,双方属于经人介绍并因

婚,婚后经常吵架,在一次激烈争吵后,王某一怒之下离家出走。由于没有联系方式,吕女士对王某户籍、住址等信息并不掌握,自此王某杳无音信。“经查,由于村委会及乡政府出具的王某婚姻状况证明登载的王某身份证号码书写错误,而民政部门未仔细与其身份证核对,仅以婚姻状况证明为依据,在结婚证上记载了错误的身份证号码,吕女士也因为王某‘查无此人’,一直无法离婚。”张佳说。

2023年8月14日,在检察机关的主持下,吕女士和王某进行了辩论,也表达了离婚的意愿。同年12月21日,在双方自愿的情况下,吕女士与王某一同前往民政局解除了这段名存实亡的婚姻。与此同时,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还针对婚姻登记时未核准信息的情况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了检察建议。

吕女士长达30年的非事实婚姻枷锁终于被斩断。检察监督也为身处类似困境中的女性点亮了一盏希望之灯。

【办案检察官说】

这是一件因超过诉讼时效被裁定驳回的案件,法院在行政诉讼审判方面是符合法律规定的。但申请人在30年间苦于没有对方正确的身份信息,既不能通过民事诉讼离婚,也无法通过行政诉讼撤销婚姻登记,行政机关对于30年前的登记也无从查起,难以还原事实真相。面对诉讼程序空转的司法困境,检察机关充分履行调查核实权,在查清事实的基础上督促纠正行政机关婚姻登记错误,将婚姻自主权重新交回当事人手中,这既为涉婚姻登记行政诉讼监督案件的办理提供了参考,也为身处相同境遇中的女性传递了检察温情。

监督违规企业补缴生育津贴

“2023年5月,我们在筛查12345市民服务热线中的线索时发现,部分女职工因企业未缴纳社会保险,导致其生育后不能领取生育津贴。”近日,在北京市顺义区检察院,检



2023年10月,北京市顺义区检察院检察官将模型筛查出的线索与妇女权益保障法相结合开展讨论。

察官胡古月为记者介绍了该院通过依法履职推动解决女职工社保问题的始末。

胡古月介绍,发现线索后,该院为核实该问题是否具有普遍性,便决定以个案为切入点,研判违法的行业领域,挖掘可能存在的违法线索。“相关企业名录太多,从行政机关调取的数据也很庞大……”针对这一情况,顺义区检察院构建了女性就业权益保护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并通过数据碰撞比对、分析,最终精准锁定了5家违规企业。

“针对异常数据所反映出的违规企业,我们将线索移送行政机关并推动约谈相关企业,督促其为女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此外,针对拒不配合补缴整改工作的企业,由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行政处罚。”顺义区检察院检察官助理高畅说,该院向上述违规企业制发了检察建议,同时,为从源头解决女性权益保护问题,检察机关与相关行政机关、社会团体于2023年11月15日共同建立女性就业权益保护协作机制,以进一步加强专业化办案与社会化保护协作衔接,形成保护合力。

据了解,截至目前,相关企业已经为22名女员工成功补缴了社会保险。

【办案检察官说】

生育津贴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为女职工在生育期间提供了必要的经济支持,同时对维护国家的人口安全和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在履职过程中,我深深感受到,保障女职工的生育津贴发放,不仅是对她们辛勤付出的认可,更是对她们尊严和权益的维护。维护女性合法权益,增强女性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是实现家庭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也是我们检察官不容忽视的履职领域。

图①:2023年8月,在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察官的主持下,吕女士与“失踪”近30年的丈夫进行了辨认。

图②:2024年4月,北京市怀柔区检察院检察官对当事人进行心理疏导。

图③:2024年9月4日,北京市通州区检察院应当事人申请召开公开听证会。



北京市通州区检察院应当事人申请召开公开听证会。



做优检察服务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河北省宽城满族自治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丁红琳

在承德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宽城民营经济为主导的实际情况,多措并举保护企业合法权益,以优质检察服务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2021年8月,我院结合县域经济实际制定出台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20条意见,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协作配合,走进企业宣讲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推动构建安全生产社会治理共同体。2021年以来,共办理涉民营企业刑事案件21件34人,通过办案追赃挽损1165万元。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针对个别企业在绿色矿山建设中存在的涉生态环境问题,向

县绿色矿山建设办公室制发检察建议,协调解决难点问题,协作推进“全域绿色矿山”建设,促进全县矿业企业长远发展。

我院积极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检察长带队走访重点企业,向企业主要负责人介绍检察机关保障企业合法权益的措施,收集企业对检察机关的意见和建议,以高质量检察履职为民企企业解难题、办实事。2023年5月,我院会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意见,深化知识产权检察保护机制,在碾子峪镇设立“宽城板栗”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检察保护基地,加强涉地理

标志知识产权司法行政协同保护。

我还发挥党建把关定向作用,深化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与公司联合建立“党建引领 检企共建”机制,加强共建精准度,护航企业健康发展。在组建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举办“检察护企”开放日以及召开工商联、企业家代表座谈会的基础上,建立检企联络员制度和法律风险提示函机制。检企联络员由院领导、各业务部门骨干组成,是与企业实行“一对一”联络的人员。

检企联络员制度旨在通过走访、座谈会等形式及时了

解企业的司法需求,为企业提供更加精准、高效的法律服务。我院通过发挥“检企联络员+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工作效能,立(撤)案监督案件4件,发现翁某等3名非国家工作人员涉嫌受贿案件线索,提前介入引导侦查;该案提起公诉后,翁某等人均被法院作出有罪判决。法律风险提示函依托检察机关的职能优势,以司法实践和企业日常经营为主线,为企业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促进企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目前,我院建立微信联络群,在推送法律风险提示函的同时,积极做好政策解读、法理解释、疑问解答等工作,为企业寻求法律咨询、司法救助等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

答好“以人民为中心”的检察试卷 “检察护企”“检护民生”检察长笔谈